國泰投信
台北總公司：106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9 號 6 樓　客戶服務專線-電話：(02) 7713-3000 傳真：(02) 2382-0437
壽險通路服務專線-電話：(02) 2326-9611 傳真：(02) 2703-3385　券商通路服務專線-電話：(02) 2326-9610 傳真：(02) 2702-5088
新竹分公司：302 新竹縣竹北市三民路 133 號 6 樓　電話：(03) 553-0339 傳真：(03) 553-1838
台中分公司：404 台中市進化路 581 之 7 號(國泰育仁通商大樓 8 樓)　電話：(04) 2234-1269 傳真：(04) 2234-1569
高雄分公司：801 高雄市中華三路 148 號 14 樓　電話：(07) 285-1269 傳真：(07) 285-1268

國泰＿＿＿＿＿＿＿＿基金＿＿類型＿＿＿＿幣別買回(轉申購)申請書

(此為公募基金使用)
(※請勿使用傳真感熱紙，塗改處請蓋原留印鑑)

買回書號

*國泰系列基金收件截止時間皆固定為每營業日下午 4:00 止 (國泰系列基金買回付款日及轉申購日之相關說明，請詳閱次頁內容)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買回日期以本公司實際收到合格文件之日期為準)		
受益人（申購人）姓名		聯絡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買回單位數(如未勾選視為全部買回)【領取受益憑證者辦理買回請將該受益憑證連同本申請書一併繳回】
□全部買回（截至買回申請前一營業日止申購人所持有本基金結存單位）
□部份買回 (剩餘單位數少於各基金公開說明書載明之最低單位數者，不可請求部份買回)
沖銷方式未勾選者一律按申購日先後以先進先出之方式沖銷(含單筆及定額)
□先單筆　□先定額　□指定特定申購日期＿＿＿＿＿＿
①買回單位數＿＿＿＿＿＿單位 ②金額買回＿＿＿＿＿＿元整(僅限貨幣市場基金適用)
◎買回價金支付方式【買回價金需扣除匯款所需匯費或郵寄支票所需郵資，請確保買回價金足以支付】
1、□電　匯：買回價金直接匯入申購人本人之金融機構帳戶如下。

□全額 □$＿＿＿＿＿＿元	銀行/郵局 分行/支局	
□$＿＿＿＿＿＿元 □餘額	銀行/郵局 分行/支局	

2、□郵寄支票(限台幣計價基金)：以限時雙掛號方式將受益人為受款人之劃線禁止背書轉讓支票郵寄至下列地址。
□□□-□□ ＿＿＿＿＿＿＿＿＿＿＿＿＿＿＿＿

3、□轉申購(不得申請新台幣計價受益權單位與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間之轉申購) (手續費率由業務人員填寫)
【銷售機構/服務來源:＿＿＿＿員工編號/業務員身分證字號＿＿＿＿＿業務員姓名＿＿＿＿＿＿】

指定	□全額 □$ ＿＿＿＿＿＿元	轉申購國泰 ＿＿＿＿＿＿	基金＿＿類型＿＿幣別,手續費率＿＿%	
指定	□$ ＿＿＿＿＿＿元 □餘額	轉申購國泰 ＿＿＿＿＿＿	基金＿＿類型＿＿幣別,手續費率＿＿%	

請蓋國泰投信之原留印鑑

未成年人加蓋法定代理人父母雙方原留印鑑/受輔助人加蓋輔助人原留印鑑

*本人於本次轉申購前已經投信公司或銷售機構交付(簡式)公開說明書及國泰系列基金風險預告書，已詳閱及明白相關內容且充分瞭解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之風險等級。
*本人已充分評估並詳閱由經理公司網站(https://www.cathaysite.com.tw)所揭露本次申購基金之各級別近五年之費用率及報酬率資訊，且確認符合本人投資需求。

經辦核印：

經理公司或代理買回機構簽章

(請加註日期章及收件時間)

收件日:　年　月　日
收件時間：□上午 □下午
收件人：

2023.12

基金買回(轉申購)流程圖

受益人填妥買回(轉申購)申請書

●郵寄辦理：填妥買回(轉申購)申請書，並加蓋受益人開戶資料表原留印鑑後，正本以限掛方式寄回國泰投信基金作業部。
●傳真辦理：限已約定傳真交易客戶，填妥買回(轉申購)申請書並加蓋受益人開戶資料表原留印鑑。
國泰系列基金於營業日下午 4:00 以前傳真/寄達國泰投信，並於傳真後以電話確認核印正確後，即以收件當日為買回申請日!!

國泰投信於買回(轉申購)申請日後 3 個工作天寄發交易確認書

1.未辦理傳真交易授權者買回申請書須寄達本公司或代理買回機構始得受理買回。
2.領取受益憑證之客戶，以受益憑證送達國泰投信當日為買回申請日。
3.經理公司以追求基金長期之投資利得及維持收益安全為目標，不歡迎受益人對基金進行短線交易，短線交易費用依各基金公開說明書之規範及處理方式收取。

國泰系列基金受理回作業日程（天數係以基金營業日計算）:

1.買回淨值計算日：基金每受益權單位之買回價格，除信託契約另有規定外，以買回申請日及買回申請日之次一基金營業日為該基金淨值計算(下述基金除國泰 2029/2039/2049 目標日期組合基金、美國多重收益平衡基金、美國 ESG 買回淨值日為 T 日外，其餘皆為 T+1)。
2.轉申購日：除國內股票(平衡)型基金轉申購國內股票(平衡)型基金以申請之次一基金營業日作為轉入基金的申購日，
其餘一律以轉出基金的買回付款日作為轉入基金的申購日。
3.買回付款日：(T 為買回申請日)
. 美國多重收益平衡基金/南非幣級別贖回的匯款，若為跨行匯款者(買回匯入帳戶非中國信託銀行)，保管銀行(中國信託銀行)匯出的次一營業日才會匯入帳戶。(跨行匯款生效日為次一營業日，以該幣別營業日為主，不計台灣地區補班日) 。
例：付款日 2019/10/04 若給付中國信託銀行帳戶者，本行轉帳交割日為 2019/10/4。
付款日 2019/10/04 若給付非中國信託銀行帳戶者，跨行匯款交割日為 2019/10/7。

T+1 日	台灣貨幣市場
T+3 日	國泰、中小成長、大中華、科技生化、小龍、人民幣貨幣市場、台灣高股息(買回淨值日為 T+1)
T+5 日	.全球基礎建設、中港台、豐益債券組合(前述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新興市場、全球資源、中國內需增長、中國新興戰略、亞洲成長、美國 ESG .全球積極組合 (前述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全球多重收益平衡及亞太入息平衡 (前述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美國多重收益平衡基金 (前述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T+6 日	.國泰 2029/2039/2049 目標日期組合基金 .亞洲非投資等級債券 (前述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國泰美國優質債券基金(本基金有一定比重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國泰四年到期成熟市場投資等級債券基金(本基金有一定比重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T+7 日	.新興非投資等級債券、主順位資產抵押非投資等級債券 (前述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注意事項
1.買回時原定期(不)定額扣款不會自動終止，欲終止扣款請另填「定期(不)定額申購暨直接轉帳付款授權變更申請書」辦理。
2.買回匯入帳戶限與申購價金繳款幣別相同，外幣計價基金僅限匯入一個帳戶，不可匯入多個帳戶，如需匯入多個帳戶時，請填寫多張申請書;外幣匯款之費用依各金融機構規定辦理。外幣計價基金：僅限轉申購一檔同幣別之外幣計價基金 ，買回轉申購需自買回價金扣除匯款相關費用，如需轉申購多檔同幣別之外幣計價基金時，請填寫多張申請書。
3.未曾簽署「受益人投資屬性評估調查表」及「風險預告聲明書」者請務必填寫；轉申購國泰系列基金 B 類者，請加填「配息匯款約定書」；轉申購國泰泰享退系列 2029/2039/2049 目標日期組合型基金者，請務必留存「約定匯款帳戶」，相關定期買回說明請參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4. 受益人為高齡客戶如為轉申購需要填寫「高齡客戶自主申購聲明書」、「受益人投資屬性評估調查表」(每年更新)、「高齡客戶聲明書」(此項只需填寫一次)。
5. NB 類型(手續費後收/配息)基金持有未滿一定期間者，依公開說明書規定於買回時收取遞延手續費(自買回價金扣除)，請詳閱相關說明並自行評估是否(轉申購)。

請詳閱以下事項：

本公司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基金絕無風險。本公司(本期貨信託事業)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公司(本期貨信託事業)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可向本公司及基金之銷售機構索取基金公開說明書或簡式公開說明書，或至本公司網站(www.cathayholdings.com/funds)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期信基金資訊觀測站自行下載。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已揭露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中，投資人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期信基金資訊觀測站中查詢。本文提及之經濟走勢預測不必然代表本公司基金之績效，本公司基金投資風險請詳閱各基金公開說明書。

基金投資地區包含大陸地區，可能因產業循環或非經濟因素導致價格劇烈波動，另由於大陸地區市場機制不如已開發市場健全且對外匯管制較嚴格，政經情勢或法規變動亦較大，可能對基金報酬產生直接或間接影響。

★投資人應注意債券型基金投資之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債券交易市場流動性不足之風險及投資無擔保公司債之風險；該類型基金或有因利率變動、債券交易市場流動性不足及定期存單提前解約而影響基金淨值下跌之風險，同時或有受益人大量贖回時，致延遲給付贖回價款之可能。

★國泰全球積極組合基金(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及國泰豐益債券組合基金(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其投資標的可能包含非投資等級之債券，該等債券之收益雖較高，但仍可能面臨發行公司無法償付本息之信用風險。

★由於非投資等級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且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甚高，故(A)國泰新興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原名：國泰新興高收益債券基金)(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B)國泰全球多重收益平衡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C)國泰亞太入息平衡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D)國泰主順位資產抵押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原名：國泰主順位資產抵押高收益債券基金)(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E)國泰美國多重收益平衡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及(F)國泰亞洲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原名：國泰亞洲高收益債券基金)(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可能會因利率上升、市場流動性下降，或債券發行機構違約不支付本金、利息或破產而蒙受虧損。前述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1)根據前述基金之投資策略與投資特色，前述基金之風險及波動度較高，適合能承受較高風險之非保守型投資人。投資人投資以非投資等級債券為訴求之基金不宜占其投資組合過高之比重。(2)非投資等級債券信用評等投資等級較低，甚至未經信用評等，證券價格亦因發行人實際與預期盈餘、管理階層變動、併購或因政治、經濟不穩定而增加其無法償付本金及利息的信用風險，特別是在於經濟景氣衰退期間，稍有不利消息，此類證券價格的波動可能較為劇烈。(3)前述其他基金可投資於符合美國 Rule144A 規定之債券，該類債券屬於私募性質，較可能發生流動性不足，財務訊息揭露不完整或因價格不透明導致波動性較大的風險。

★由於非投資等級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且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甚高，故(A)國泰美國優質債券基金(本基金有一定比重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前述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1)根據前述基金之投資策略與投資特色，適合追求低風險、低報酬及(A)，投資人宜斟酌個人之風險承擔能力及資金之可運用期間長短後辦理投資。投資人投資以非投資等級債券為訴求之基金不宜占其投資組合過高之比重。

★國泰美國優質債券基金(本基金有一定比重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國泰新興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原名：國泰新興高收益債券基金)(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國泰全球多重收益平衡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國泰亞太入息平衡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國泰全球積極組合基金(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國泰主順位資產抵押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原名：國泰主順位資產抵押高收益債券基金)(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國泰美國多重收益平衡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國泰亞洲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原名：國泰亞洲高收益債券基金)(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及國泰豐益債券組合基金(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基金配息率不代表基金報酬率，且過去配息率不代表未來配息率；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前述基金配息組成項目相關資料已揭露於國泰投信網站。

★國泰美國優質債券基金(本基金有一定比重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國泰全球多重收益平衡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國泰亞太入息平衡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國泰美國多重收益平衡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得投資於由金融機構發行具損失吸收能力之債券，應揭露事項請參閱 https://www.cathaysite.com.tw/uploads/TLAC_COCOBOND.pdf。

★投資地區含新興市場者，因其波動性與風險程度可能較高，且其政經情勢穩定度及匯率走勢亦可能使資產價值受不同程度影響。

國泰投信
台北總公司：106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9 號 6 樓　客戶服務專線-電話：(02) 7713-3000 傳真：(02) 2382-0437
壽險通路服務專線-電話：（02）2326-9611 傳真：(02) 2703-3385　券商通路服務專線-電話：（02）2326-9610 傳真：(02) 2702-5088
新竹分公司：302 新竹縣竹北市三民路 133 號 6 樓　電話：（03）553-0339 傳真：(03) 553-1838
台中分公司：404 台中市進化路 581 之 7 號(國泰育仁通商大樓 8 樓)　電話：（04）2234-1269 傳真：(04) 2234-1569
高雄分公司：801 高雄市中華三路 148 號 14 樓　電話：（07）285-1269 傳真：(07) 285-1268

高齡客戶自主申購聲明書

茲聲明本人已年滿65歲，係主動要求 貴公司提供基金商品資訊， 貴公司並無主動推介之情事，經 貴公司銷售人員充分說明及揭露後，本人已充分瞭解於自身年齡於貴公司所評估之投資適性分析結果、可承受風險程度、適合投資之基金風險等級，及所申購基金之重要內容與風險。本人已審慎評估自我投資適合性及可承受風險程度，故特此聲明確實瞭解，並同意承擔申購該基金所生之一切風險，倘日後此申購基金發生任何風險或因此造成本人有任何損失，將完全由本人自行承擔。

此致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立聲明書人

(受益人)：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申購人親自簽名或蓋原留印鑑

受輔助宣告之受益人請加蓋輔助人簽名式或印鑑

(2023.12)

國泰投信
台北總公司：106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9 號 6 樓　客戶服務專線-電話：(02) 7713-3000 傳真：(02) 2382-0437
壽險通路服務專線-電話：（02）2326-9611 傳真：(02) 2703-3385　券商通路服務專線-電話：（02）2326-9610 傳真：(02) 2702-5088
新竹分公司：302 新竹縣竹北市三民路 133 號 6 樓　電話：（03）553-0339 傳真：(03) 553-1 838
台中分公司：404 台中市進化路 581 之 7 號(國泰育仁通商大樓 8 樓)　電話：（04）2234-1269 傳真：(04) 2234-1569
高雄分公司：801 高雄市中華三路 148 號 14 樓　電話：（07）285-1269 傳真：(07) 285-1268

受益人投資屬性評估調查表

F0113

(請勿使用傳真感熱紙並郵寄正本辦理)

為配合金融消費者保護法及投信投顧相關法令，且提供您最適之投資商品，請務必逐項填寫及勾選下列項目，其投資屬性評估結果將影響您未來可交易之基金。依據法令規定，本評估表的效期為一年，超過一年需重新填寫評估，以本公司實際收到合格文件之日期為效期起算日。

編號：由國泰投信填寫

受益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第一部分　基本資料:請務必勾選，若有項目未勾選時將會影響您日後的基金申購。			
1. 學歷(法人免填)	☐國中(含)以下　☐高中職　☐專科　☐大學　☐研究所(含)以上		
2. 屬於的年齡層(法人免填)	☐17 歲(含)以下　☐18~39 歲　☐40~49 歲　☐50~59 歲　☐60~64 歲 ☐65 歲(含)以上		
受益人請依實際情形填寫全部項目，未滿 18 歲或受輔助宣告之受益人的「任職機構、任職機構地址、職業/行業別、職務」，請填寫法定代理人或輔助人資料。			
任職機構名稱	*請填寫完整受益人本人/法定代理人/輔助人資料，如：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任職機構地址			
3. 職業/行業別 *** 若為律師或會計師辦理信託受託人開戶時請另行提供委託人、受託人、信託監察人、受益人及其他可有效控制該信託帳戶之人的相關證明文件。**	☐(1)軍警　☐(2)公教　☐(3)醫療業　☐(4)製造/營造業 ☐(5)資訊/科技業　☐(6)服務業　☐(7)金融/保險業　☐(8)退休人士 ☐(10)學生　☐(11)家管　☐(12)其他：_____(請填寫) ☐(13)博弈業　☐(14)軍火業 ☐(15)珠寶銀樓業、高單價商品交易商(如鑽石、貴金屬、美術品、古董等) ☐(16)當鋪、現金服務業(如民間匯兌公司、外幣兌換所) ☐(17)慈善類、宗教類非營利組織　☐(18)虛擬通貨平台及交易業務事業 ☐(19)不動產經紀業(如不動產營業員/經紀人，或公司涉及不動產租賃/買賣業務項目) ☐(20)專業服務提供者(如律師、公證人、會計師、受雇於前述事務所，對外提供法律/稅務服務之專業人員、前述事務所的合夥人、擔任法人的設立代理人之企業及員工、地政士、記帳士暨記帳及報稅代理人等) ☐(21)大使館、領事館等外交單位 ☐(22)貿易業:主要交易國_____(請填寫)　☐(23)農林漁牧 ☐(24)依法令成立之醫療類/教育類/文化類財團法人、工會、行職業公會、人民團體、同鄉會或其他相同性質團體　☐(25)廢棄物清除、處理及資源物回收業 ☐(26)非營利組織(除慈善/宗教/醫療/教育/文化類之其他類型) ☐(27)第三方支付服務業　☐(28)旅行社　☐(29)網路服務供應商 ☐(30)廣告商　☐(31)線上遊戲事業　☐(32)汽車買賣業 ☐(33)船舶運送業、船舶租賃業、報關代理、船用燃油產業		
職務(法人免填)	☐一般職員　☐業務/銷售人員　☐技術/專業人員　☐中階主管　☐高階主管 ☐企業負責人　*任職於非金融業之上市櫃公司或公發公司之財務主管亦屬高階主管範圍		
4. 家庭年收入(自然人) 可投資金額(法人)	☐50 萬以下☐50 萬~100 萬　☐100 萬~300 萬　☐300 萬~500 萬　☐500 萬以上 ☐500 萬以下☐500 萬~1000 萬　☐1000 萬~3000 萬　☐3000 萬以上		
5. 目前的收入/儲蓄及現金流量狀況可否負擔未來 1~2 年內之支出?	☐(1)不可，資金調度較吃緊 ☐(2)尚可，目前資金調度在可承擔範圍內 ☐(3)可以，無資金緊縮壓力		

請接續填寫第二頁　(2023.12，共 2 頁 1/2)

國泰投信

受益人投資屬性評估調查表

6. 生理狀態	☐(1)具有身心障礙證明或重大傷病證明 ☐(2)不具有身心障礙證明或重大傷病證明，但溝通有些許困難 ☐(3)不具有身心障礙證明或重大傷病證明，溝通無礙
7. 社群關係 (65 歲以上自然人)	☐(1)獨自居住，無任何家人可協助探視、照顧 ☐(2)獨自居住，有家人可協助探視、照顧 ☐(3)與家人同住，有人照顧

第二部分　投資屬性問卷請依受益人實際情形填寫全部項目，以供檢視您可承受投資風險類型及適合申購之基金類型，並配合主管機關規定不定期審視您的投資適合度。

1.投資經驗	☐(1)0~1 年　☐(2)1~2 年　☐(3)2~3 年　☐(4)3~5 年　☐(5)5 年以上
2.經常使用理財工具(可複選)	☐(1)存款　☐(2)保險　☐(3)基金或投資型商品　☐(4)股票/期貨/選擇權
3.投資資金來源(可複選)	☐ (1)退休金　☐(2)薪資/營業收入　☐(3)儲蓄/投資所得　☐(4)閒置資金
4.您對投資理財之認知	☐(1)我對金融市場不熟悉，通常透過親友或金融專員推介進行投資 ☐(2)我瞭解金融市場的基本知識，明白資產配置的重要性，並分散投資 ☐(3)我對金融商品及其投資風險有進一步認識，並明白影響股票及債券價格的因素 ☐(4)我對金融商品及其投資風險非常熟悉，並明白影響各類金融商品的風險因子
5.理財目的(可複選)	☐(1)退休養老金　☐(2)子女教育基金　☐(3)儲蓄 ☐(4)資產增值　☐(5)追求高投資報酬
6.可接受之價格波動程度(風險承受度)	☐(1)+-5%　☐(2)+-10%　☐(3)+-15%　☐(4)+-20%　☐(5)+-25%以上
7.個人投資屬性偏好	☐(1)貨幣型基金及已開發國家之債券型基金　☐(2)平衡型基金 ☐(3)股票型/平衡型/債券型/貨幣型基金皆可接受
8.投資盈虧對生活的影響程度	☐(1)高　☐(2)中　☐(3)低

投資風險屬性類型		風險屬性說明	基金風險報酬等級	
證投信基金	期信基金		證投信基金	期信基金
保守型	低波動承受型	願意承受極少風險，期望避免投資損失	RR1~RR2	低波動度
穩健型	中波動承受型	願意承受些許風險以追求合理之投資報酬	RR1~RR4	低、中波動度
積極型	高波動承受型	願意承受相當程度風險以追求高投資報酬	RR1~RR5	低、中、高波動度

***風險報酬等級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

請問您是否具以下任一身分：65 歲以上 /教育程度為國中畢業(含)以下 /領有全民健康保險重大傷病證明
請勾選下列聲明： 本人 ☐願意 ☐不願意(具有以上身分卻未勾選，則視為不願意)聲明已充分瞭解 貴公司系列基金之金融商品相關風險，但因本人會充分考量自身情況與申購產品之關係，並同意承擔申購基金後所產生之一切投資風險及結果，概與 貴公司無關。
提醒您：為保障您投資權益，如您為具有上述任一身分且不願意聲明者，本公司將主動調整您的投資風險屬性為保守型

■ 本人同意以上述風險屬性項目進行評估，並確認是以自身真實情況進行勾選，事後經國泰投信通知評估結果時，會充分了解自身風險承受度和適合投資類型。*謹提醒此評估結果將作為國泰投信日後提供投資理財建議與投資風險說明參考之用

受益人(親自簽名或蓋原留印鑑)：_____
(未成年人/受輔助宣告之受益人請由法定代理人/輔助人簽名或蓋開戶原留印鑑)

行動電話(法人免填，僅供資料確認/通知評估結果使用):_____

核印/評估人員：

(2023.12，共 2 頁 2/2)

國泰投信
台北總公司：106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9 號 6 樓　客戶服務專線-電話：(02) 7713-3000 傳真：(02) 2382-0437
壽險通路服務專線-電話：(02) 2326-9611 傳真：(02) 2703-3385　券商通路服務專線-電話：(02) 2326-9610 傳真：(02) 2702-5088
新竹分公司：302 新竹縣竹北市三民路 133 號 6 樓　電話：(03) 553-0339 傳真：(03) 553-1838
台中分公司：404 台中市進化路 581 之 7 號(國泰育仁通商大樓 8 樓)　電話：(04) 2234-1269 傳真：(04) 2234-1569
高雄分公司：801 高雄市中華三路 148 號 14 樓　電話：(07) 285-1269 傳真：(07) 285-1268

高齡客戶聲明書

本人已年滿65歲，本人知悉　貴公司於受理開戶時確實審慎評估客戶之投資知識、投資經驗、財務狀況及其承受風險程度，本人瞭解基金之投資會發生可能損及原始投資本金之風險，已充分考量自身年齡可完全承擔申購基金時所可能產生之風險(包含投資標的及投資地區可能產生之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產業景氣循環變動、證券相關商品交易、法令、貨幣、流動性不足等風險，以及因前述風險、受益人大量買回或基金暫停計算買回價格等因素，或有延遲給付買回價金之可能)。本人特此聲明確實瞭解，並同意承擔申購國泰系列基金所生之一切風險，特請　貴公司予以受理作業，倘日後申購國泰系列基金發生任何風險或因此造成本人有任何損失，將完全由本人自行承擔，絕無異議。

此致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人開戶資料表原留印鑑

受輔助宣告之受益人請加蓋輔助人印鑑

受益人姓名：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出生年月日：_____

(年滿 65 歲之受益人須加填出生年月日)

(2023.12)

國泰投信

台北總公司：106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9 號 6 樓　　客戶服務專線-電話：(02) 7713-3000 傳真：(02) 2382-0437
壽險通路服務專線-電話：(02) 2326-9611 傳真：(02) 2703-3385　券商通路服務專線-電話：(02) 2326-9610 傳真：(02) 2702-5088
新竹分公司：302 新竹縣竹北市三民路 133 號 6 樓　電話：(03) 553-0339 傳真：(03) 553-1838
台中分公司：404 台中市進化路 581 之 7 號(國泰育仁通商大樓 8 樓)　電話：(04) 2234-1269 傳真：(04) 2234-1569
高雄分公司：801 高雄市中華三路 148 號 14 樓　　電話：(07) 285-1269 傳真：(07) 285-1268

國泰系列基金風險預告書(含投資人須知)

基金之交易特性與存款、股票及其他投資工具不同，投資人於開戶及決定交易前，應審慎評估本身之財務狀況與風險承受能力是否適合此種交易，並充分瞭解下列事項：

一、基金之買賣係以自己之判斷為之，投資人應瞭解並承擔交易可能產生之損益。

二、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惟不表示絕無風險，本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三、基金交易應考量之風險因素如下：

(一)投資標的及投資地區可能產生之風險：市場 (政治、經濟、社會變動、匯率、利率、股價、指數或其他標的資產之價格波動) 風險、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產業景氣循環變動、證券相關商品交易、法令、貨幣、流動性不足等風險。

(二)投資以非投資等級債券為訴求之基金(此類型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不宜占其投資組合過高之比重且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可能投資美國144A債券(境內基金投資比例最高可達基金總資產30%；境外基金不限)，該債券屬私募性質，易發生流動性不足，財務訊息揭露不完整或價格不透明導致高波動性之風險。投資非投資等級債券為訴求之基金之特有風險如下：

(1)信用風險：由於非投資等級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可能面臨債券發行機構違約不支付本金、利息或破產之風險。

(2)利率風險：非投資等級債券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甚高，故可能會因利率上升導致債券價格下跌，而蒙受虧損之風險。

(3)流動性風險：非投資等級債券可能因市場流動性下降，市場交易不活絡之情形，而有無法在短期內依合理價格出售的風險。

(4)匯率風險：台端以新臺幣兌換外幣申購外幣計價基金時，需自行承擔新臺幣兌換外幣之匯率風險，取得收益分配或買回價金轉換回新臺幣時亦自行承擔匯率風險，當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相較於原始投資日之匯率升值時，台端將承受匯兌損失。

(三)因前述風險、受益人大量買回或基金暫停計算買回價格等因素，或有延遲給付買回價金之可能。

四、基金交易係以長期投資為目的，不宜期待於短期內獲取高收益。任何基金單位之價格及其收益均可能漲或跌，故不一定能取回全部之投資金額。

五、基金配息率並非等於基金報酬率，於獲配息時，宜一併注意基金淨值之變動。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本公司基金進行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近12個月內由本金支付配息之相關資料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本風險預告書之預告事項僅列舉大端，對於所有基金投資之風險及影響市場行情之因素無法一一詳述，投資人於申購前除須對本風險預告書詳加研讀外，尚應審慎詳讀各基金公開說明書，充分評估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並對其他可能之影響因素亦有所警覺，確實作好財務規劃與風險評估，以免因貿然投資而遭到難以承受之損失。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及Sharp值等)可至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查詢。

國泰系列基金投資人須知：

一、本公司所提供基金之權利行使、轉換、變更、解除及終止之方式及限制，均載明於各基金之公開說明書、信託契約及各相關約定書、申請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或買回基金或欲申請轉換、變更、解除及終止基金之契約時請洽本公司填具相關文件辦理。

二、本公司所提供基金之重要權利、義務及責任，均載明於各基金之公開說明書、信託契約及各相關約定書、申請書；本公司依現行有關法令、信託契約暨主管機關之規定，並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及忠實義務經理本公司基金，以確保投資人之權益。

三、就本公司所提供之基金業務，投資人所應負擔之費用及違約金(含收取時點、計算及收取方式)，均載明於各基金之公開說明書、申請書或契約等文件；各基金所應負擔之費用及違約金不盡相同，投資人於進行投資前應詳閱各基金公開說明書。

四、本公司之基金不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護機制之保障。

五、投資人就本公司基金爭議事件請洽本公司服務專線(02)7713-3000由專人協助處理。投資人應先向受理本公司基金之金融服務業提出申訴，該金融服務業應於收受申訴之日起三十日內為適當之處理，並將處理結果回覆提出申訴之投資人；投資人不接受處理結果者或該金融服務業逾上述期限不為處理者，投資人得於收受處理結果或期限屆滿之日起六十日內，向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或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提出申訴。

六、本公司非保本型基金最大可能損失為全部投資本金；而各基金所涉及之風險資訊，請詳閱各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投資於境外之基金需考量外匯管制及匯率變動的風險，由於各基金必須每日以新臺幣計算淨資產價值，因此幣別轉換之匯率產生變化時，將會影響投資於境外之基金以新臺幣計算之淨資產價值。

七、依法應通知投資人之事項，本公司均依信託契約及相關法令規定之方式公告或通知投資人。國泰投信系列基金風險等級分類請至國泰投信網站【基金資訊/基金風險報酬等級】查閱/受益人投資風險屬性及建議投資商品類型

風險屬性	適合投資商品類型	提醒您於申購基金時，應審慎評估並瞭解個人理財風險屬性須完全符合所申購之基金風險等級。
保守型(低波動承受型)	本公司風險報酬等級RR1~RR2之證投信基金或低波動度之期信基金	
穩健型(中波動承受型)	本公司風險報酬等級RR1~RR4之證投信基金或中波動度之期信基金	
積極型(高波動承受型)	本公司風險報酬等級RR1~RR5之證投信基金或高波動度之期信基金	

若您對上述有任何疑問或欲索取本公司系列基金公開說明書，歡迎致電(02)7713-3000

==

風險預告聲明書(投資以非投資等級債券為訴求之基金者務必簽署)

本人(投資人)對上述相關風險及投資人須知已充分瞭解，並承諾投資風險自行負責，特此聲明。
本聲明書同時適用嗣後本人於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所有投資。
此致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2023.12)

投資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親自簽名或蓋原留印鑑)

投資人身分證字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